

## 卷第二百九十 妖妄三

呂用之 諸葛殷 董昌

呂用之

呂用之，鄱陽安仁裡細民也。性桀黠，略知文字。父璜，以貨茗為業，來往於淮浙間。時四方無事，廣陵為歌鍾之地，富商大賈，動逾百數。璜明敏，善酒律，多與群商游。用之年十二三，其父挈行。既慧悟，事諸賈，皆得歡心。時或整履搖箠，匿家與奴僕等居。數歲，璜卒家。乾符初，群盜攻剽州裡，遂他適。用之既孤且貧，其舅徐魯仁綢給之。歲餘，通於魯仁室，為魯仁所逐。因事九華山道士牛弘徽。弘徽自謂得道者也，用之降志師之，傳其驅役考召之術。既弘徽死，用之復客於廣陵。遂穀巾布褐，用符藥以易衣食。歲餘，丞相劉公節制淮左，有忠道置法者，逮捕甚急。用之懼，遂南渡。高駢鎮京口，召致方伎之士，求輕舉不死之道。用之以其術通於客次。逾月不召。詣渤海親人俞公楚。公楚奇之，過為儒服，目之曰江西呂巡官，因間薦於渤海。及召試。公楚與左右附會其術，得驗。尋署觀察推官，仍為制其名。因字之曰無可，言無可無不可。自是出入無禁。初專方藥香火之事。明年，渤海移鎮，用之固請戎服。遂署右職。用之素負販，久客廣陵，公私利病，無不詳熟。鼎灶之暇，妄陳時政得失。渤海益奇之，漸加委仗。先是渤海舊將，有梁纘、陳拱、馮綬、董僅、公楚、歸禮，日以疏退，渤海至是孤立矣。用之乃樹置私黨，伺動息。有不可去者，則厚以金寶悅之。左右群小，皆市井人，見利忘義，上下相蒙，大逞妖妄。仙書神符，無日無之，更迭唱和，罔知愧恥。自是賄賂公行，條章日紊，煩刑重賦，率意而為。道路怨嗟，各懷亂計。用之懼其竊發之變，因請置巡察使，彩聽府城密事。渤海遂承制受御史大夫，充諸軍都巡察使。於是招募府縣先負罪停廢胥吏陰狡免猾者得百許人，厚其官傭，以備指使。各有十餘丁，縱橫閭巷間，謂之察子。至於士庶之家，呵妻怒子，密言隱語，莫不知之。自是道路以目。有異己者，縱謹靜端默，亦不免其禍。破滅者數百家。將校之中，累足屏氣焉。（出《妖亂志》）

諸葛殷

高駢變吏諸葛殷，妖人呂用之之黨也。初自鄱陽，將詣廣陵。用之先謂駢曰：「玉皇以令公久為人臣，機務稍曠，獲譴於時君。輒遣左右一尊神為令公道中羽翼，不久當降。」令公善遇，欲其不去，亦可以人間優職縻之。明日，殷果來。遂巾褐見駢於碧筠亭，妖形鬼態，辨詐蠱起，謂可以坐召神仙，立變寒暑。駢莫測也，俾神靈遇之，謂之諸葛將軍也。每從容酒席間，聽其鬼怪之說，則盡日忘倦。自是累遷鹽鐵劇職，聚財數十萬緡。其凶邪陰妖，用之蔑如也。有大賈周師儒者，其居處花木樓樹之奇，為廣陵甲第。殷欲之而師儒拒焉。一日，殷為駢曰：「府城之內，當有妖起。使其得志，非水旱兵戈之匹也。」駢曰：「為之奈何？」殷曰：「當就其下建齋壇，請靈官鎮之。」殷即指師儒之第為處。駢命軍侯驅出其家。是日雨雪驟降，泥淖方盛。執事者鞭撻迫蹙，師儒攜挈老幼，匍匐道路，觀者莫不愕然。殷遷其族（族原作俗。據明抄本改。）而家焉。殷足先患風疽，至是而甚。每一躁癢，命一青衣，交手爬搔，血流方止。駢性嚴潔，甥姪輩皆不得侍坐，唯與殷款曲，未嘗不廢寢忘食。或促膝密坐，同杯共器。遇其風疽忽發，即恣意搔捫，指爪之間，膿血沾染。駢與之飲啗，曾無難色。左右或以為言，駢曰：「神仙多以此試人。汝輩莫介意也。」駢前有一犬子，每聞殷腥穢之氣，則來近之。駢怪其馴狎。殷笑曰：「某常在大羅宮玉皇前見之，別來數百年，猶復相識。」其虛誕率多如此。高虞常謂人曰：「爭知不是吾滅族冤家？」殷性躁虐，知揚州院來兩月，官吏數百人，鞭背殆半。光啟二年，偽朝授殷兼御史中丞，加金紫。及城陷，竄至灣頭，為邏者所擒。腰下獲黃金數斤，通天犀帶兩條，既縛入城。百姓聚觀，交唾其面，燭撮其鬢髮，頃刻都盡。獄具，刑於下馬橋南，杖之百餘，絞而未絕。會師鐸母子城歸家，經過法所，遂扶起避之，復甦於橋下。執樸者尋以巨木踏之。駢殿過，決罰如初。始殷之遇也，驕暴之名，尋布於遠近。其族人競以謙損戒殷。殷曰：「男子患於不得遂志，既得之，當須富貴自處。人生寧有兩遍死者？」至是果再行法。及棄屍道左，為仇人剗其目，斷其舌。兒童輩以瓦礫投之，須臾成峰。（出《妖亂志》）

又高駢末年，惑於神仙之術。呂用之、張守一、諸葛殷等，皆言能役鬼神，變化黃金。駢酷信之，遂委以政事。用之等援引朋黨，恣為不法。其後亦慮多言者有所漏泄，因謂駢曰：「高真上聖，要降非難。所患者，學道之人，真氣稍虧，靈咒遂絕。」駢聞之，以為信然，乃謝絕人事，屏棄妾媵。賓客將吏，無復見之。有不得已之故，則遣人先浴齋戒，詣紫極宮道士被除不祥，謂之解穢，然後見之。拜起才終，已復引出。自此內外擁隔。紀綱日紊。用之等因大行威福，傍若無人，歲月既深，根蒂遂固。用之自謂譚溪真君、張守一是赤松子、諸葛殷稱將軍。有一蕭勝者，謂之秦穆公附馬。皆雲上帝遣來，為令公道侶。其鄙誕不經，率皆如此。江陽縣前一地祇小廟，用之貧賤時，常與妻（與妻原作以口寓。據明抄本補改。）止其（其原作巫。據明抄本改。）舍。凡所動靜，禱而後行。得志後，謂為冥助，遂修崇之。迴廊曲室，妝樓寢殿，百有餘間。土木工師，盡江南之選。每軍旅大事，則以少牢祀之。用之、守一，皆雲神遇。駢凡有密請，即遣二人致意焉。中和元年，用之以神仙好樓居，請於公廨邸北，跨河為迎仙樓。其斤斧之聲，晝夜不絕，費數萬緡，半歲方就。自成至敗。竟不一遊。扁鑄儼然，以至灰燼。是冬，又起延和閣於大廳之西，凡七間，高八丈，皆飾以珠玉，綺窗繡戶，殆非人工。每旦，焚名香，列異寶，以祈王母之降。及師鐸亂，人有登之者，於藻井垂蓮之上，見二十八字云：「延和高閣上干雲，小語猶疑太乙聞。燒盡降真無一事。開門迎得畢將軍。」此近詩妖也。用之公然云：「與上仙來往。」每對駢，或叱咄風雨，顧揖空中，謂見群仙來往過於外。駢隨而拜之。用之指畫紛紜，略無愧色。左右稍有異論，則死不旋踵矣。見者莫測其由，但搏膺不敢出口。用之忽云：「后土夫人靈仇，遣使就某借兵馬，並李筌所撰《太白陰經》。」駢遽下兩縣，率百姓葦席數千領，畫作甲兵之狀，遣用之於廟庭燒之。又以五彩箋寫《太白陰經》十道，置於神座之側。又於夫人帳中塑一綠衣年少，謂之韋郎。廟成，有人於西廡棟上題一長句，詩曰：「四海干戈尚未寧，謾勞淮海寫儀刑。九天玄女猶無信，后土夫人豈有靈。一帶好雲侵鬢綠，兩行嵬岫拂眉清。韋郎年少耽閒事，案上休誇《太白經》。」好事者競相傳誦。是歲，詔於廣陵立駢生祠，並刻石頌。差州人彩碑石於宣城。及至揚子院，用之一夜遣人密以健牯五十牽至州南，鑿垣架濠，移入城內。及明，柵緝如故。因令揚子縣申府，昨夜碑石不知所在。遂懸購之。至晚雲，被神人移置街市。駢大驚，乃於其傍立一大木柱，上以金書云：「不因人力，自然而至。」即令兩都出兵仗鼓樂，迎入碧筠亭。至三橋擁鬧之處，故埋石以礙之，偽云：「人牛拽不動。」駢乃朱家數子，貼於碑上，須臾去石乃行。觀者互相謂曰：「碑動也。」識者惡之。明日，揚子有一村嫗，詣知府判官陳牒，云：「夜來三更借利牛牽石，誤真夫人。」

近聞之，莫不絕倒。比至失守，師鐸之眾，竟至壞墉而進。常與丞相鄭公不葉，用之知之，忽曰：「適得上仙書，宰執之間，有陰圖令公者。使一俠士來，夜當至。」駢驚悸不已，問計於用之。曰：「張先生少年時，嘗學斯術於深井裡聶夫人。近日不知更為之否？若有，但請此人當之，無不齏粉若。」駢立召守一語之。對曰：「老夫久不為此戲，手足生疏。然為令公，有何不可？」及期衣婦人衣，匿於別室。守一寢於駢臥內。至夜分，擲一銅鐵於階砌之上，鏗然有聲。遂出皮囊中彘血。灑於庭戶簷宇間，如格鬥之狀。明日，駢泣謝守一曰：「蒙先公再生之恩。真枯骨重肉矣。」乃躬輦金玉及通天犀帶以酬其勞。江陽縣尉薛，失其名，亦用之黨也。忽一日告駢曰：「夜來因巡警，至后土廟前，見無限陰兵。其中一人云：為我告高王，夫人使我將兵數百萬於此界游奕，幸王無慮他寇之侵軼也。言畢而沒。」群妖聞之大喜悅，競以金帛遺之。未久，奏薛六合縣令。用之又以木刻一大人足，長三尺五寸。時久雨初霽，夜印於后土廟殿後柏林中，及江陽縣前，其跡如較力之狀。明日，用之謂駢曰：「夜來有神人鬥於夫人廟中。用之夜遣陰兵逐之，已過江矣。」不爾，廣陵幾為洪濤，駢駭然。遂以黃金二十斤，以餉用之。後駢有所愛馬死，園人懼得罪，求救於用之。用之乃又見駢曰：「隋將陳杲仁，用之有事命至淮東。杲仁訴以無馬，令公大烏（駢良馬名。）且望一借。」頃刻，廐吏報云：「大烏黑汗發。」駢徐應之曰：「吾已借大司徒矣。」俄而告斃。初蕭勝納財於用之，求知鹽城監。駢以當任者有績，與奪之間，頗有難色。用之曰：「用勝為鹽城者，不為勝也。昨得上仙書云：有一寶劍在鹽城井中，須用靈官取之。以勝上仙左右人，欲遣去耳。」駢俯仰許之。勝至監數月，遂匣一銅匕首獻於駢。用之稽首曰：「此北帝所佩者也。得之則百里之內，五兵不敢犯。」駢甚異之，遂飾以寶玉，常置座隅。時廣陵久雨，用之謂駢曰：「此地當有火災，郭邑之間，悉合灰燼。近日遣金山下毒龍，以少雨濡之。自此雖無大段燒蕪，亦未免小小驚動也。」於是用之每夜密遣人縱火，荒祠壞宇，無復存者。駢當授道家秘法，用之、守一無增焉。因刻一青石，如手扳狀，隱起龍蛇，近成文字：玉皇授白雲先生高駢，潛使左右置安道院香幾上。駢見之，不勝驚喜。用之曰：「玉皇以令公焚修功著，特有是命。計其鸞鶴，不久當降。某等此際謫限已滿，便應得陪幢節，同歸真境也。他日瑤池席上，亦是人間一故事。」言畢，歡笑不已。遂相與登延和閣，命酒饌，極歡而罷。後於道院庭中，刻木為鶴，大如小駟，鞍轡中設機捩，人或逼之，奮然飛動。駢嘗羽服跨之，仰視空闊，有飄然之思矣。自是嚴齋醮，飛煉金丹。費耗資財，動逾萬計。日居月諸，竟無其驗。（出《妖亂志》）

#### 董昌

董昌未僭前，有山陰縣老人，偽上言於昌曰：「今大王善政及人，願萬歲帝於越，以福兆庶。三十年前，已聞謠言，正合今日，故來獻。其言曰：欲識聖人姓，千里草青青。欲知聖人名，日人曰上生。」昌得之大喜，因謂（調原作讀，據明抄本改）曰：「天命早已歸我，我所為大矣。」乃贈老人百縑，仍免其徵賦。先遣道士朱思遠立壇場，候上帝。忽一夕雲，天符降於兩（《稽神錄》兩作函）中，有碧紙朱文，其文又不可識。思遠言「天命命與董氏」。又有王守真者，欲謂之王百藝，極機巧。初立生祠，雕刻形像。塑續官屬，及設兵衛，狀若鬼神，皆百藝所為也。妖偽之際，悉由百藝幻惑所致。昌每言：「我（明抄本我下有得字。）兔子上金床識我（明抄本無我字。）也。我卯生，來年歲在卯，二月二日亦卯，即卯年卯月卯日，仍當以卯時。萬世之業，利在於此。」乾寧二年，二月二日，率軍俗數萬人，僭袞冕儀衛，登子城門樓，赦境內，改偽號羅平國，年號天冊，自稱聖人。及令官屬將校等，皆呼「聖人萬歲。」俯而言曰（云云）。詞畢，復欲舞蹈。昌乃連聲止之：「卿道得許多言語，壓得朕頭疼也。」（緣土人所制天冠稍重，故有此言。）時人聞，皆大笑之。（出《會稽錄》）

[返回 >> 太平廣記 >>](#)

[上一篇](#)   [下一篇](#)   本書來源：[開放文學網站](#)